

江苏九天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8年3月22日，本公司与庆天于南京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公司向庆天先生借款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利率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执行。。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庆天先生与其父亲庆祖森先生，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55.45%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庆天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庆祖森先生现任公司董事。本次借款构成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3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庆天先生和庆祖森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人，

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庆天	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	-	-

(二)关联关系

庆祖森先生和庆天先生系父子关系，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55.45% 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庆天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庆祖森先生现任公司董事。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 年 3 月 22 日，公司与庆天先生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公司根据自身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分批分期借款，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利率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执行。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决策程序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进行。此次交易价格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执行，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取得的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周转，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作用。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江苏九天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与庆天先生签署的《借款协议》。

江苏九天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2日